

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一、学校全称	上海南汇中学	学校性质	公办
二、自主招生录取类型	☒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三、学校信息及联系方式	学校主页： https://shnhzx.pdedu.sh.cn		
	学校校址：浦东新区惠南镇学海路288号		
	招生联系人：丁老师，鞠老师		
	咨询电话：68259006，68259298		
	联系时间：工作日8:00—16:00		
	学校住宿情况：部分住宿(学校直线距离5公里范围内不提供住宿)		
四、领导机构	组长：康潇津（校长） 副组长：徐萍（党总支书记） 组员：乔春平（副校长）、方芳（党总支纪检委员）、瞿美芳（党总支组织委员）、鞠建国（教务处主任）、闵丽红（体卫艺科主任）		
五、招生对象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3〕4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3〕4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2. 通过市级优秀体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1. 符合《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基〔2023〕41号）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且须参加学业考试，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		

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五、招生对象	2. 通过市级艺术骨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
六、招生要求	1. 综合素质评价：学生应具有良好的文明行为和道德品质；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和交流合作能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具有良好的学习习惯，较强的学习能力，身体健康，乐观开朗；综合素质各项指标应达到“优良”。 2. 学习成绩：初中学科知识掌握扎实并能灵活应用，文理科均衡发展，成绩优秀。（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3. 个性特长：学有余力，学有所长，在研究性学习和创新能力方面达到较高水平。 4. 具有进取和质疑精神、有较强领悟和思维能力，有主动学习与主动探究的学习品质。
七、招生计划	1.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72人 2.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3人 （其中羽毛球项 3人） 3.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5人 （其中书法与篆刻项5人）
八、志愿填报	1. 6月18日-6月21日，学生按规定时间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 https://www.shmeea.edu.cn ）填报志愿。 2. 6月22日-6月23日，本市应届初三学生在学籍学校进行签字确认，往届生、返沪生在报名所在区招考机构进行签字确认。（具体时间由学籍学校和区招考机构统一安排）
九、材料报送要求	1. 6月18日—6月20日16：00前登录上海南汇中学网站（ https://shnhzx.pdedu.sh.cn ）招生报名系统注册报名，填写《2024年上海南汇中学自主招生报名表》，并在规定时间内寄送报名材料。 2. 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6月20日16：00前（以邮戳为准，也可直接送到学校传达室） 3. 需要的材料：（所有材料均需就读中学盖章。） ①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4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学校盖章的复印件同样有效）。 ②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4年上海南汇中学自主招生报名表》（学校盖章） ③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复印件）。 4. 邮寄地址：浦东新区惠南镇学海路288号 邮编：201399 收件人：上海南汇中学招生办公室 丁老师

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 人选	学校根据学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参加综合测试的名单。未在学校综合测试名单的学生一律不得进校参加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 时间与地 址	06月26日 上午：08:15 - 11:30； 下午：13:00 - 16:15； 测试地址： 上海南汇中学各相关教室； 届时请关注： https://shnhzx.pdedu.sh.cn ；
	须携带的 材料	1. 电子学生证等证件； 2. 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原件），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3. 测试用学习用品。
	通知方式	综合测试学生的名单在6月24日前在上海南汇中学网站招生系统中公布，请学生关注。6月25日考生可登录上海南汇中学网站招生系统自行打印测试证。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综合测试的不予补测。
	选拔方法	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学生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综合测试，根据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个性特长及测试成绩全面评定，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区教育局审核。
十一、预录取	1. 学校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 2. 学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7月1日9:00—16:00到高中学校，登录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信息管理系统进行预录取签约。 3. 学生与本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 4. 预录取学生名单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 5. 被本校自主招生预录取并完成签约的学生不得更改或放弃任何志愿。	
十二、录取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 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2024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

十二、录取	【市级艺术骨干学生】 1. 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含政策性照顾加分）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上50分后方予以正式录取。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 2. 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名额分配综合评价录取批次或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十三、收费标准	学费：2000/学期 住宿费：420元/学期
十四、监督及举报电话	浦东新区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20742727
十五、其他告知事项	自主招生未尽事宜将通过学校网站发布，请及时关注学校官网。

